广发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时间:二〇一七年十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于2012年8月6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046号文核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2年9月20日生效。

本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会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做出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特定风险等等。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因本基金的投资组合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主要投资于信用债和可转债,信用债市场和可转债市场的波动对基金份额净值影响较大。相对于普通的债券型基金,本基金可能面临相对较高的信用风险和净值波动风险。

本基金基金份额分为A、C类,A类基金份额收取认(申)购费;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申)购费,但计提销售服务费;A、C类基金份额适用不同的费率标准。

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7年9月20日,有关时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7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

一、概况

1.名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中路3号4004-56室

3.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31-33楼

4.法定代表人:孙柏明

5.设立时间:2003年8月5日

6.电话:020-83936666

全国统一客服热线:95105828

7.联系人:段西军

8.注册资本:12688亿元人民币

9.股权结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珠海大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香江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康奈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本基金管理人51.136%、15.763%、15.763%、15.763%和2.081%的股权。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孙柏明先生:董事长,博士,高级经济师。兼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书记,中国证券业协会第六届理事会常务副会长,中国证券业协会道德准则委员会委员,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常务理事,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三届理事会理事,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一届上市咨询委员会委员,广东金融学会副会长,广东省国资监督委员会专家咨询委员会财政金融分子组改组成员,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财政部条法司副处长、处长、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中共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宣传处工作处副部长、中国银河证券有限公司董事、中国证监会会计稽核主任、主任等职务。

林传辉先生:副董事长,学士,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基金业协会创新与战略发展专业委员会委员、资产管理业务专业委员会委员,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四届上诉复核委员会委员。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常务副总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孙晓燕女士:董事,硕士,现任广发证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任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证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曾任广东广发证券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部副总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自营部副总经理。

刘俊先生:博学,硕士,经济师,现任珠海大通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兼任南京维火星空通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曾任维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财务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裁。

崔涛女士:董事,硕士,现任深圳市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南方希望工集团董事长、总经理,西江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深圳市金海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全国政协委员,全国妇联常委,中国女企业家协会副会长,广东省妇联副主席,广东省工商联副主席,广东省女企业家协会会长,西江社会救助基金会主席,深圳市深商投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南粤银行董事,深圳国家村镇银行董事。曾任深圳市前海香江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许冬瑞先生:董事,硕士,副主任研究员,现任康奈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兼任世界中式中药饮片质量专业委员会副会长,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对外交流合作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中药协会中药饮片专业委员会专家,全国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制药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中药炮制机械分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国家中医药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工作中药炮制与配置工专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广东省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

罗海平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中国人民财险(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集团机关党委书记、总经理,区口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太平保险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经理,湖北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阳光保险集团执行委员会委员,中国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

董茂云先生:独立董事,博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宁波大学法学院教授,学术委员会主任,兼任招兴银行独立董事,海尔施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复旦大学教授,法律系副主任,法学院副院长。

姚商鑫先生:独立董事,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上饶市财政局(原上饶市财政厅)党组成员、副局长(副厅级)、兼任中国会计教授评审委、东北财经高校研究与会计教师联合会常务理事,辽宁省生产力学会副理事长,东北财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改装汽车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辽宁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工商管理硕士(MBA)教育中心副主任、计财处处长、学科建设处处长、发展规划处处长、新华国际商学院总支书记、新华国际商学院副院长。

2.监事会成员

符兵先生:监事会主席,硕士,经济师。曾任广东物资集团公司计划处副科长,广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世贸支行行长、总行资金部处长,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总经理、市场拓展部副总经理、市场拓展部总经理、营销服务部总经理、营销总监、市场总监。

匡丽军女士:监事,硕士,高级经济师秘书,现任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工会主席、副总经理。曾任广州科技房地产开发公司办公室主任,广州副总经公司行政主管,广州市科达实业发展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广州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

周新先生:监事主席,硕士,现任广发证券董事会秘书兼总经理,兼任广发基金副总经理。曾任广州科技房地产开发公司办公室主任,广州副总经公司行政主管,广州市科达实业发展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广州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

张敏先生:监事,硕士,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央交易部交易员。曾任广州新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工程师。

刘敏女士:监事,硕士,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营销管理部副总经理。曾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总经理助理,营销服务部总经理助理,产品营销管理部总经理助理。

3.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林传辉先生:总经理,学士,兼任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基金业协会创新与战略发展专业委员会委员、资产管理业务专业委员会委员,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四届上诉复核委员会委员。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常务副总经理、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朱平先生:副总经理,硕士。经纬纺、曾任上海证券报社副市场部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华南业务部总经理、董事长。

杨小平先生:副总经理,硕士,兼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央交易部交易员,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四届上诉复核委员会委员。曾任本利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自营部交易员、证券自营部总经理、营销服务部总经理、营销总监、市场总监。

张敏女士:副总经理,硕士,兼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兼任广发基金分工会主席。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工程师。

刘敏女士:董